

角，幫助我們理解時間、計時制度、歷史撰述的作用，讓我們看到在清朝的官方敘事話語之外，歷史的多面性。但是正如我們在前面談到的，這些研究也並非完美無瑕，在試圖拓展文獻解讀的深度和廣度的努力中，我們也必須謹慎面對一些基本的問題：如何處理豐富且記載不同、甚至充滿歧義的文獻，為他們搭建一個合理的解釋框架？對於文本背後的微言大義的理解和引申是否需要有一個適當的尺度和標準？一些新的理論建構固然可以為我們理解歷史另闢蹊徑，但是對文獻細緻的梳理、考證、校勘才是我們溝通史料和理論之間聯繫的必經之途。

杜正貞

浙江大學歷史學系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Java's Northeast Coast, c. 1740–1800: Elite Synergy.* By HUI KIAN KWEE, Leiden and Boston: Brill, 2006, xxvi, 333.**

這本書是根據郭慧娟的博士論文出版的，該論文在2005年12月完成於荷蘭的萊頓大學（Leiden University）歷史系，主要由著名的荷蘭學者包樂史（Leonard Blussé）指導。書中探討的主題是18世紀後半期爪哇（Java）東北沿岸地區（the Pasisir）的政治經濟問題，其實也包括中部和東部的內陸地區（Mataram）。爪哇島是西歐人所稱呼的東印度群島（The East Indies）之中最重要的政經中心。在17–18世紀主導東印度群島政經發展的勢力來自荷蘭的聯合東印度公司（Verenigde Oost-Indisch Compagnie，簡稱為VOC），1602年成立，1799年結束營業。1619年荷蘭人佔據爪哇西北的港口雅加達（Jakarta），改名為巴達維亞（Batavia），在那裡設立VOC的亞洲總部，後來變成為荷蘭統治東印度群島的殖民政府。

全書分為四部份，總共11章。第一部份包括第1、2章，論述研究方法、觀念架構和爪哇在VOC時代直到1740年代以前的政經發展態勢。第二部份有三章，即第3–5章，分別討論1740年代到1770年代VOC經營和取得當地的產品、推行包稅業務和發行流通貨幣的經過。第三部份有四章，也就是第6–9章，分別探討VOC與在地的土著統治階層的互動經緯、顯赫的華商集團、以及VOC派駐當地的員工問題。第四部份包含第10和11兩章，第10章論述1780年代至1790年代VOC經營方式的變化和式微，第11章作一個簡要的結論。

郭慧娟以VOC為了極大化其商業利潤而在爪哇推行因時制宜的種種政經

活動作為主軸，探討Pasisir地區在1740年代以後的半個世紀裡所發生的政經變化。變化主要取決於當地的利益集團的互動，包括競爭與妥協。利益集團分為四個：Pasisir地區的許多分立的政治領主（regents），Mataram的王室與貴族，華裔，和VOC。前兩個集團是在地的政治菁英，他們之間長期存在競爭的緊張關係，而他們各自內部也存在不穩定的權力競爭問題。雖然作者把這兩個集團分開處理，為了方便起見，我們可以把他們視為同一性質的在地政治菁英集團。這樣，Pasisir在18世紀後半期的政經變化也就被描述成爪哇在地政治菁英與華裔、VOC這兩個外來的勢力之間互相競爭與妥協的經過，作者把這稱為一場賽局（game），在賽局裡可以看到這些利益集團各自的政經籌碼和整個的力量結合（synergy）。

在利益集團的互動之中，VOC居於主導的地位。因為VOC——相較於其他利益集團——擁有武力的優勢，也就是暴力的比較優勢（comparative advantage of violence）。在這場賽局裡，VOC設定遊戲規則，其他集團加入賽局，各自為自己利益的極大化互相競技。VOC雖然擁有武力優勢，但是他受制於成本效益（cost-benefit）的考量必須盡量減低該優勢所需要的政治與軍事成本；在地政治菁英無法與VOC做軍事抗爭，但是他們有地緣的優勢而可以比較有效率地動員在地人民；華裔沒有上述的有利條件，但是他們在市場經濟方面的經驗和資訊具有優勢。VOC、在地政治菁英、華裔這三個勢力結合起來，開發爪哇的經貿資源，各自獲取他們的利益。

本書詳細地敘說VOC如何與在地政治菁英競爭、妥協因而達成種種政經安排，如何利用華裔來開發其經濟利益；同時也詳細地敘說在地政治菁英與華裔之間的關係，以及他們如何利用VOC的力量來爭取自己的利益。在實務的運作上，作者討論了VOC如何利用在地政治菁英與華裔來取得當地原有的產品，主要是米、木材和香料；以及VOC在當地推動生產的經濟作物，例如咖啡、蔗糖和藍靛。另一方面，VOC從印度進口棉紡織品與鴉片推銷給當地人民。在這些產銷運作上，VOC採取壟斷政策，華裔與在地政治菁英則配合VOC的政策來執行產銷，分享利潤，其中華人尤其重要。除了產銷壟斷的利潤之外，VOC也拓展其他的財源，最主要的是包稅（Tax Farming）和發行貨幣。在包稅與貨幣發行這兩種經濟活動中，華裔的角色舉足輕重，而包稅業務對於華裔勢力的擴展尤其重要。18世紀後期爪哇東北的顯赫華裔，幾乎都與包稅活動有關，這些包稅大戶，最顯著的是韓氏和陳氏兩個家族，他們長期利用包稅業務的優勢發展多種經貿活動，甚至參與當地的經濟作物的生產，從而累積了巨大的財富和享有崇高的社會地位。

郭慧娟的研究利用了大量的保留在荷蘭和印尼的VOC檔案資料，也利用了大量的荷蘭文與英文的二手資料，因此能夠詳細地重建18世紀後期爪哇東北地區的政經歷史。透過四個利益集團的分析，根據賽局（game）和勢力結合（synergy）的觀念，她生動地、很有說服力地描述了這段罕為人知的爪哇歷史，在歷史視野的廣度和深度兩方面作出極重要的貢獻。

由於VOC資料的性質，這本書所論述的對象局限於當時爪哇東北的政治與經濟菁英階層，讀者很難看出在她所描述的政經發展中，廣大的平民到底受惠或受害。我們不禁要好奇地問：在這半個世紀裡，爪哇東北的經濟到底有沒有成長？如果是肯定的，扣除菁英階層的利益，一般人民的福利是增加或倒退？也就是，如果經濟的餅是被做大了，一般平民是否與利益集團分享了更多的餅？

另外一個問題是：VOC的政經運作是否打擊了在地人民的商業勢力？學界普遍認為爪哇人的商業勢力與企業能力從此衰落下去，大部份被華商取代。作者似乎不太認同這種看法，但綜觀全書的論述，這種看法並沒有被否定，反而得到加強。

近代早期華商在東印度群島的經貿勢力發展，我們所知仍然十分有限。文獻不足徵，我們很難突破這個知識的障礙。作者利用VOC檔案的紀錄，總算在這方面獲得了突破性的成果，雖然當時華商實際運作的細節還是無法得知。最近爪哇巴城公館的《公案簿》的整理與出版多少有點幫助，但是我猜測VOC的檔案還是最大的寶庫，還有更多的紀錄可以透露有用的信息。

在觀念架構、研究方法和資料使用上，這本書都有發人深省的成就。對於VOC時代東印度群島的政經歷史，以及當時的華人經貿歷史，這是一本必需閱讀的書。

張彬村

臺灣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劉正剛，《東渡西進——清代閩粵移民臺灣與四川的比較》，南昌：江西高校出版社，2004年，410頁。

中國移民史是一個非常重要而又頗具難度的研究領域。首先，移民史牽涉到歷史學、語言學、人類學、歷史地理學、社會學等多學科的知識與方法。其次，中國歷史悠久、幅員廣闊，人口眾多，地域差異千姿百態、族群關係極其複雜，移民情況往往因時、因地、因人、因事而呈現出不同的面